

龙岩市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龙文旅综〔2020〕25号

龙岩市文化和旅游局关于印发互联网上网 服务营业场所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 双重机制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福建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等安全法律法规，推进我市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安全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市局以长汀县互联网企业为试点，组织相关专家对该县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安全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不断进行总结、完善和提升，制定出科学性、可操作性较强的《龙岩市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机制实施细则（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指导督促辖区内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做好风险分级管控及隐患排

查治理工作，切实提升企业安全防范治理能力。此项工作将列入今年安全生产责任考评，请于2020年12月25日前全面完成，并将完成情况于12月29日前上报。

联系人：陈卉芬，电话：3399039，

邮箱：570689627@qq.com。

附件：龙岩市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机制实施细则（试行）



（此件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市政府安委办。

龙岩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0年7月24日印发

附件

龙岩市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 双重机制实施细则（试行）

1 目的与原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国务院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福建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制定本实施细则。

1.2 为加强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预防事故发生，企业应对所属设施设备和营业活动过程的危险源进行辨识，评价风险程度，确定风险等级，实施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

1.3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应坚持“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原则，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实际控制人是安全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本单位安全工作。按照“全员参与、领导负责、职责明确、落实到位”要求，建立“全员工、全过程、全方位、全天候”的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模式，及时发现和有效治理隐患，防止事故发生。

2 适用范围

本实施细则适用于向公众开放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风险识别、评价、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

3 风险分级管控

3.1 步骤

风险分析与管控的工作步骤：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及分级→制定风险管控措施→风险公告→效果验证等。

3.2 危险源辨识

3.2.1 辨识范围

覆盖企业所有设施设备、营业活动及经营产品，分为意识形态、主体技术及规章制度、经营场所、经营活动四大类。

3.2.2 辨识方法

对设施设备、经营活动和经营产品可能产生的危害后果进行预测，同时应考虑过去、现在、将来三种时态和正常、异常和紧急三种状态。

3.2.3 辨识结论

凡设施设备、技术、物料、产品内容及人员行为、环境、管理中可能造成人身伤害、财产损失、行为意识扭曲的，均判定为危险源。

3.3 危险源风险评价及分级

组织力量对危险源进行风险评价，风险等级的判定应遵循从严从高的原则，根据评价结果从高至低划分为重大风险、较大风险、一般风险和低风险，分别用“红、橙、黄、蓝”四种颜色标志。以下情形应直接判定为重大风险：

- a) 违反法律、法规及国家标准中强制性条款的；
- b) 发生过死亡、重伤、重大财产损失事故或3次以上轻伤、一般财产损失事故且发生条件依然存在的；
- c) 存在中毒、爆炸、火灾等危险的场所，人员在10人以上的。

3.4 风险分级管控

3.4.1 确定风险管控责任人

重大风险/红色：公司（法定代表人）级，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实际控制人牵头管控，相关人员参与。

较大风险/橙色：公司（法定代表人）级，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实际控制人牵头管控，相关人员参与。

一般风险/黄色：部门（场所负责人）级，由部门负责人牵头管控、主要负责人监督，相关人员参与。

低风险/蓝色：岗位（当班工作人员）级，由岗位管理人员负责管控，部门负责人监督，相关人员参与。

3.4.2 风险管控的技术性方法

在制定控制措施时，按如下顺序选择控制措施：

- a) 管理措施（落实国家法律法规及意识形态有关规定）；
- b) 工程技术措施（排除、替换、隔离、程序控制等）；
- c) 标志、警告或其它管理控制措施；
- d) 安全培训措施；
- e) 应急处置措施；
- f) 个体防护措施。

3.4.3 风险管控措施评审

风险管控措施应在实施前评审以下内容：

- a) 措施的可行性和有效性；
- b) 风险是否可控；
- c) 是否产生新的风险；
- d) 是否选定最佳管控措施。

3.4.4 编制风险管控清单

每一轮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价后，应编制危险源信息和风险

分级管控清单，并按规定及时更新。

3.5 风险公告

在醒目位置和重点区域分别设置安全风险公告栏或安全管理要点标志牌，标明危险源名称、风险类别、风险等级、管控措施等内容。

3.6 效果验证

通过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体系运行，应在以下方面有所改进：

3.6.1 员工对危险源风险有更充分的认识，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处置技能进一步提高；

3.6.2 涉及重大风险和较大风险级别的危险源，建立了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统筹的管控制度；

3.6.3 风险管控措施得到持续有效的改进和完善，管控能力不断得到提升；

3.6.4 安全管理实现动态预警，隐患得到及时发现和有效治理；

3.6.5 持续更新隐患排查治理清单，工作更具针对性和有效性。

4 隐患排查治理

4.1 制定隐患排查计划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应根据企业特点制定隐患排查计划，明确各类型隐患排查时间、排查目的、排查要求、排查范围、组织级别及排查人员等。

4.2 隐患排查类型

隐患排查类型一般包括日常隐患排查、综合性隐患排查、专项隐患排查、季节性隐患排查、节假日隐患排查、专家诊断性隐

患排查、事故类比隐患排查等。

4.3 隐患对策

4.3.1 重大、较大风险的危险源出现隐患时，应立即整改，并视情况决定是否停业整改，停业整改应在隐患消除后才能恢复营业；

4.3.2 一般及以下风险的危险源出现隐患时，应及时整改，并从管理措施、培训教育、个体防护、应急处置等方面评估现有管控措施的有效性。现有管控措施不足以有效防止隐患出现时，应改进管控措施。

5 职责分工

5.1 企业职责

a) 成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领导机构。结合实际制定相关文件，如《XX 县 xxx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关于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机制实施细则的通知》《XX 县 xxx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安全风险分级管控表（试行）》（以下简称“管控表”）《XX 县 xxx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隐患排查治理表》（以下简称“治理表”），并以正式文件报主管部门。

b) 对照相关文件认真落实。《管控表》中若企业管控部门或责任人有调整，应及时报告主管部门；按照《治理表》相关要求组织排查，对排查出的隐患进行汇总。企业每月底以纸质版或电子版报送主管部门备案，每年 12 月 25 日前对落实本实施细则情况进行总结评审。

5.2 行业主管部门职责

a) 行业主管部门落实监督检查。对企业是否按本实施细则制定《管控表》和《治理表》，是否开展隐患排查，是否隐患整改到

位，是否建立台账等进行监督检查。

b)处罚。对监督检查中发现未落实本实施细则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由行业主管部门牵头，会同相关职能部门督促整改或依法处罚。

- 附表：1. 龙岩市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安全风险分级管控表（试行）
2. 龙岩市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隐患排查治理记录表（试行）

附表 1

龙岩市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安全风险分级管控表（试行）

风险类别	序号	危险源	可能导致 的事故事 件类型	风险 级别	检查 频次	管控措施	管控部门 或责任人
意识形态安全	1	是否存在意识形态安全。	违反法律 法规	重大风险 /红色	每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和上网消费者不得利用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制作、下载、复制、查阅、发布、传播或者以其他方式使用含有下列内容的信息： 1. 反对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2. 危害国家统一、主权和领土完整的； 3. 泄露国家秘密，危害国家安全或者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4. 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或者侵害民族风俗、习惯的； 5. 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迷信的； 6. 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7. 宣传淫秽、赌博、暴力或者教唆犯罪的； 8. 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9. 危害社会公德或者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传统的； 10. 含有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主体	2	是否安装公安部门要求的过滤网、是否安装并实施文化、公安部门的技术监管平台。	违反法律 法规	重大风险 /红色	每月	应安装公安部门要求的过滤网、应安装并实施文化、公安部门的技术监管平台。	

主体技术 及 规章制度 安全	技 术 安 全	3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四周及入口是否安装互联网监控, 监控系统频是否连入公安系统。	违反法律 法规	重大风险 /红色	每月	1. 出入口、通道、应安装闭路电视监控设备, 设备要求应高清并接入公安雪亮工程系统, 且保证在营业期间正常运行, 留存30 日备查; 2. 包厢内应设置声音或者视、像警报, 保证在火灾发生初期, 包厢内的画面、音响切换火灾警报, 引导人员安全疏散; 3. 由当班人员检查设备, 确保能正常使用, 发现问题及时维修。	
	制 度 安 全 全	4	营业所需证照是否齐全、有效, 生产经营活动是否符合核准、许可的范围。	违反法律 法规	重大风险 /红	每月	证照应齐全、有效, 生产经营活动应符合核准、许可的范围。	
		5	相关规章制度是否完善, 安全管理是否到位。	违反制度	较大风险 /橙色	每月	1. 应设立安全管理机构, 制定相关制度, 如: 风险分级管控制度、全员安全岗位责任制度及消防安全制度 (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员工消防安全培训、开展每月防火检查、定期开展防火巡查等)、用电制度 (配电室安全管理、用火和用电安全管理) 等; 2. 应落实相关制度并建立台账。	

经营场所		消防安全			
6	安全出口、疏散通道、楼梯、消防车登高平台是否畅通和消防车登高平台是否被占用。	火灾、踩踏及其它伤害	重大风险 /红色	每日	1. 营业期间应保证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以及消防车通道畅通，不得封堵、锁闭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不得在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设置栅栏等障碍物； 2. 应在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设置明显指示标志，不得遮挡、覆盖指示标志； 3. 由管理人员检查安全出入口、通道、楼梯是否畅通、疏散指示标志是否清晰，发现问题要及时整改； 4. 消防车登高平台禁止占用。
7	消防设施、器材、消防疏散指示标志是否保持完好有效。	火灾、窒息、中毒、坠落、踩踏及其它	较大风险 /橙色	每日	1.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应设置消防设施（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淋灭火系统、防排烟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火灾报警装置等），确保消防水源充足、压力足够、消防安全标志设置明确有效，灭火器材配备完好等； 2. 由当班人员进行日常检查，维保单位定期检测，保持消防设施设备正常使用，发现问题及时请专业维保公司进行维修，并记录维保台账。
8	场所是否存在“三合一”现象、是否存在使用明火现象。	火灾及其它	重大风险 /红色	每月	场所严禁存在“三合一”现象、禁止使用明火。
9	经营场所内是否有明显禁烟标志，经营场所是否存在吸烟情况；并巡查监管到位。	违反法律法规	一般风险 /黄色	每日	检查、巡查、劝导。

经营场所	电 气 安 全		电气线路是否存在老化短路、绝缘不良，线路敷设、临时用电线路是否采取有效防护措施。	火灾、触电及其它	较大风险 /橙色	每日	1. 电气线路和设备安装、敷设、维修应由专业人员负责； 2. 电气线路敷设、设备安装应符合国家电气工程标准和防火要求； 3. 严禁私拉乱接电气设备。	
	10							
	11		用电荷载是否符合要求、漏保安装是否规范、绝缘保护措施是否规范有效。	火灾、触电及其它	较大风险 /橙色	每月	1. 场所安装漏电和过载保护装置是否规范； 2. 应由具有电工资格的专业人员负责对电气线路、设备进行定期检修，确保安全。	
	12		通风、采光、空气质量是否符合要求。	人身伤害及其它	一般风险 /黄	每日	1. 应每天保持场所清洁； 2. 由当班人员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13		前台、楼梯、疏散通道、包厢、卫生间的地板是否保持干燥清洁。	摔倒及其它	低风险 /蓝色	每日	1. 由当班人员进行检查，配备防滑用品，并设“小心滑倒”等警示标志； 2. 公共区域清洁地面时必须放置警示牌； 3. 由当班人员不定时检查，发现致滑物及时清理。	
	14		护栏高度是否达标，吊顶悬挂灯具是否牢固。	坠落、砸伤	一般风险 /黄色	每日	1. 护栏高度应符合国家标准； 2. 吊顶悬挂灯具发现脱落迹象等应及时报修，设置警示标志。	
环 境 安 全 及 其 它		15	经营场所是否有老鼠等“四害”；场所内是否存在销售“三无食品”情况以及是否销售过期产品情况。	食物中毒及其它	一般风险 /黄色	每日	1. 采用相关措施消除“四害”； 2. 由管理人员进行检查是否有销售“三无食品”情况及销售过期产品情况； 3. 由管理人员进行检查食品是否有索证、索票，进货是否查验，是否按规定储存，发现问题应及时进行整改。	

经营活动安全	16	是否实时实行上网登记制度并留存两个月的备查记录。	违反制度	较大风险 /橙	每日	1. 应按规定如实、详细填写营业日志和从业人员登记簿, 应记载从业人员的岗位职责、工作时间、工作地点, 应留存 60 日备查; 2. 由管理人员每天进行检查并按要求填写。	
	17	是否对持续上网三个小时以上的消费者进行劝导。	人身伤害及其它	一般风险 /黄色	每日	对照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上网记录定时进行巡查到位。	
	18	入口处是否有明显的“未成年人禁入”标志。	违反法律法规	重大风险 /红色	每月	应在营业场所的入口、大厅显著位置设置禁止未成年人进入警示标志, 并注明公安部门的举报电话。	
	19	是否对从业人员进行有效管理, 应持证上岗人员是否持证上岗。	人身伤害及其它	低风险/ 蓝色	入职前后	1. 组织员工进行岗前培训, 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全员消防安全培训, 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 2. 应为从业人员购买工伤意外保险; 3. 应持证上岗人员须持证上岗。	
	20	涉黄赌毒等各种违法违规行为。	违反法律法规、人身伤害及其它	重大风险 /红色	每日	1. 在营业场所显著位置设置含有禁毒、禁赌、禁止卖淫嫖娼等内容的警示标志, 应注明公安部门的举报电话。 2. 在营业期间发现涉黄赌毒等各种违法犯罪行为时, 应及时向公安部门报告。	
	21	是否存在接待未成年人现象。	违反法律法规	重大风险 /红色	每日	在营业期间发现有未成年人进入, 应及时阻止。	

注: 1.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风险级别是以本行业安全生产特点制定, 要求每日巡查的, 营业期间每 2 小时至少巡查 1 次。
2. “管控部门或责任人”栏如有调整应以纸质版或电子版报送主管部门备案。

附表2

龙岩市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隐患排查治理记录表（试行）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检查时间 及人员	存在隐患	风险 等级	整改措施	整改效果	责任人	监督人	备注

注：1.隐患排查治理由企业组织实施并填写表格，每月末将纸质版报送至主管部门备案；
2.要求每日巡查的，营业期间每2小时至少巡查1次。